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 DREAM INWORLD LIMITED**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82,227,653股，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贊成或反對票。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放棄投票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

\* 僅供識別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內，而通告亦載於通函內。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佔所投票數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本公司(作為賣方)與Brilliant Path Limited(作為買方)就以現金代價8,000,000港元出售Refine Skill Limited股本中一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之有條件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	1,263,016,934股 (100%)	0股 (0%)

附註：上述股份數目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經獲授權之公司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因此，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而並無修改。

承董事會命  
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  
主席  
季志雄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季志雄先生及薛秋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余伯仁先生、陳凱寧女士及林傑新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之日起計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內登載。